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视频会议方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在符合条件的媒体披露了《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2-010），会议通知明确2021年度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鉴于上海市目前正处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为配合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本次股东大会存在无法在公司会议室设置现场会议的风险。

如无法设置现场会议，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以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参加视频会议的股东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行使表决权。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0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可选择视频方式参会。如选择视频方式参会的，请务必于2022年5月15日下午12:00前登录<https://bm.p5w.net/questionnaire/detail/478>或扫描以下二维码完成股东参会信息登记，咨询电话：021-58599901。参会股东身份经审核通过后，将以短信或邮件的方式发送参会链接。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的《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0）列明的审议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